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、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由于生产经营需要，租用万安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安集团”）闲置员工宿舍，诸暨市店口镇军联路3号的房屋，租赁面积为4272 m²，租金55万元/年，租赁期限2年。

2、关联关系

万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鉴于上述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，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1) 本次关联交易已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%以上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2) 关联董事需要回避情况，回避表决的董事姓名、理由和回避情况：

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：关联董事陈锋、陈黎慕、俞迪辉、傅直全回避了表决。

陈锋、陈黎慕、俞迪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兼任万安集团董事，傅直全为万安集团董事。

3、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	2024年预计合同金额	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金额	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
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	万安集团	55	0	0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关联人名称：万安集团有限公司

(1) 法定代表人：陈利祥

(2) 注册资本：7,158 万元（人民币）

(3) 住所：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

(4) 成立时间：1997 年 7 月 21 日

(5) 经营范围：实业投资；制造：切削工具、机床附件、空调及其配件、工程塑料、服装；批发零售：金属材料（除贵稀金属）、塑料原件及制品、建筑材料（除竹木）、五金工具、机电设备（除汽车）、家用电器。经营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(6) 最近一期（2023 年 9 月 30 日）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

项目	金额（万元）
总资产	664,978.37
净资产	249,086.62
主营业务收入	407,017.30
营业利润	7,338.94
净利润	6,464.13

(7)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万安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45.86%股权，依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万安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

公司以市场为导向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主要目的为改善员工住宿条件，提升员工满意度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

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大的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对公司与万安集团有限公司的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，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《关于公司与万安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6日